

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第十届国际赛 参赛手册



目录

大赛简介.....	1
赛事设置.....	3
参赛条件.....	5
参赛流程.....	10
奖励和支持政策.....	11
其他参赛事项.....	14

大赛简介

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以下简称“大赛”）是由深圳市人民政府主办，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各区人民政府共同承办的国际人才创新交流赛事。大赛秉承“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共享创新发展机遇”理念，旨在整合创新创业资源，协助海外创新创业项目对接中国高新产业资源，开拓中国市场，实现互利共赢，已连续成功举办九届。

本届大赛深度链接国际创新人才高地，在美国波士顿、英国伦敦、德国弗莱堡、法国巴黎、加拿大多伦多、澳大利亚悉尼、瑞典斯德哥尔摩、荷兰阿姆斯特丹、瑞士苏黎世、西班牙巴塞罗那、韩国首尔、新加坡12个创新城市举办海外分站赛，面向APEC经济体（已设赛区除外）新增“APEC邀请赛”通道。开设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与健康、数字与时尚、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新材料、海洋经济7个行业赛道。大赛面向所有的海外创新创业项目开放，参赛者不限国籍。

本届大赛设立了丰厚的奖金，总奖金达942万元人民币，单个参赛团队将有机会获得大赛奖金最高75万元人民币（不包含创投资金）。同时，项目落地深圳且符合条件的将可获得最高100万元人民币的创业补贴。参与本次大赛的创投机构达50多家，组合形成总额50亿元人民币的创投资金池，对大赛优秀项目进行组合投资。所有参赛者均可通过大赛投资对接服务平台

获得社会资本的投资机会。大赛将打造全流程、全方位海外招才引智落地服务体系，全面涵盖项目征集、海外辅导、离岸预孵化、线上对接、来深考察、本地产业对接、导师专家对接、创投资本对接、支持政策对接、产业园区对接等一系列配套服务，为参赛者提供全程跟踪落地服务。

赛事设置

报名截止

2026年8月31日



海外分站赛、APEC邀请赛

2026年9月下旬

美国波士顿、英国伦敦、德国弗莱堡、法国巴黎、加拿大多伦多、澳大利亚悉尼、瑞典斯德哥尔摩、荷兰阿姆斯特丹、瑞士苏黎世、西班牙巴塞罗那、韩国首尔、新加坡，

APEC邀请赛



行业决赛

2026年11月下旬

新一代电子信息、数字与时尚、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新材料、生物医药与健康、海洋经济



总决赛

2026年12月上旬

注：具体比赛时间以组委会最新通知为准。

参赛条件

（一）参赛条件

1. 拥有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海外高层次创业团队或个人；

2. 目前在海外，有意向来深创新创业或与深圳相关产业对接合作的，且未在深圳注册商事主体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或股东；

3. 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或相关专利归属参赛人员，与他人无产权纠纷，因侵权产生的责任由参赛者负责；

4. 曾获得第一届中国深圳海外创新人才大赛及历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奖项（含国内赛和国际赛）的选手及项目不能重复参加本届大赛。

5. 参赛团队中如有中国赴海外学习工作人员的，团队中须至少有1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取得国内外博士学位，且有以下经历之一：①从事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取得博士学位后曾在海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工作；②在国际知名企业担任高级职务，或在国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等担任相当于副教授及以上职务。

（2）在海外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有海外创业经验或曾任国际知名企业中高级岗位，且有以下经历之一：①拥有国际领先技术成果或能填补国内空白，产品潜力大；②或有自主创新产品，获风险投资机构投资。

（3）取得国内外学士及以上学位，在海外企业工作多

年，曾担任国际知名企业高级技术职务。

(二) 参赛行业领域

参赛项目应符合深圳产业政策、有较高创新水平和较强市场竞争力、具备潜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易于形成新兴产业的高新技术成果，且具有核心技术、完全知识产权、高附加值的创新项目或创意。

按行业主要有七大类：新一代电子信息、数字与时尚、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新材料、生物医药与健康、海洋经济。

1. 新一代电子信息行业赛。聚焦网络与通信、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超高清视频显示、智能终端、智能传感器、光载信息、量子信息等产业领域、云服务、网络安全。

2. 数字与时尚行业赛。聚焦软件与信息服务、人工智能、数字创意、现代时尚、数字广告、流媒体视频、电子游戏等产业领域。

3.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赛。聚焦高端装备与仪器、低空经济与空天、机器人、模块化建造、未来航空运输产业领域。

4. 绿色低碳行业赛。聚焦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储能电池、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汽车、共享自动驾驶汽车等产业领域。

5. 新材料行业赛。重点在高性能材料、前沿新材料等领域。

6. 生物医药与健康行业赛。聚焦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大健康、合成生物、细胞与基因、脑科学与脑机工程、工业与消费生物技术等产业领域。

7.海洋经济行业赛。重点在海洋、深地深海等领域。

(三) 参赛要求

1.参赛者报名时须仔细阅览行业划分说明，选择与其参赛项目最相近的行业填报，报名成功后无法更换行业。

2.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且报名姓名须与护照或身份证件信息一致；如不提交或提交信息不一致将影响参赛及领取奖金等事宜。参赛时，参赛项目路演代表须为报名系统内填报的团队成员之一，不可由其他人代替。

3.参赛者提供的信息须真实有效，如参赛者在比赛过程中有关信息出现变更，需及时向大赛组委会秘书处书面提出变更申请，经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同意并作出相应变更后，方可在后续比赛及申请有关优惠政策时使用新的参赛信息。

4.出现以下情形的，视为自动放弃大赛所有权益（包括参赛资格、奖金、荣誉、政策支持等）：

（1）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不归属参赛者，或有产权纠纷，所提供参赛资料作假的；

（2）参赛时，参赛项目路演代表未按规定参加比赛或未按要求准备好相关参赛资料的；

（3）大赛组委会查证不符合大赛参赛条件和参赛要求的。

参赛流程

大赛主要分为报名、海外分站赛、行业决赛、总决赛等阶段。

（一）报名

方式：登录大赛官网（www.itcsz.cn）注册报名。

截止时间：2026年8月31日。

注：报名截止时间和比赛时间以大赛官网公布的最终时间为准。报名选手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经组委会审查不符合参赛条件的选手，组委会有权在任何赛事阶段取消其参赛资格及一切大赛相关权益。大赛报名系统是报名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且报名姓名须与护照或身份证件信息一致；如不提供或提供信息不一致将影响参赛及领取奖金等事宜。

（二）海外分站赛、APEC邀请赛

1. 比赛时间：2026年9月下旬。

注：具体比赛时间以组委会最新通知为准。

2. 赛事地点：

美国波士顿、英国伦敦、德国弗莱堡、法国巴黎、加拿大多伦多、澳大利亚悉尼、瑞典斯德哥尔摩、荷兰阿姆斯特丹、瑞士苏黎世、西班牙巴塞罗那、韩国首尔、新加坡、APEC经济体（线上参赛）。

3. 赛制设置：

海外分站赛分两轮举行。

第一轮，海外分站赛初赛。由各海外分站赛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根据选手初赛的成绩，由高至低排序，各行业排名前3名的选手晋级海外分站赛决赛。

第二轮，海外分站赛决赛。采用英语答辩（PPT中英双语字幕）方式进行，每个项目比赛时间15分钟（汇报8分钟，评委问答7分钟）。参赛项目答辩出分后，根据决赛的成绩，由高至低排序，评选出海外分站赛决赛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根据各行业评分高低排名，决出各行业排名前2名的优胜项目。

4. 办赛模式：

各海外分站赛承办机构组织选手在海外办赛。海外分站赛初赛采用书面或网络评审的模式进行；海外分站赛决赛采用现场答辩形式进行，每个项目评审不少于15分钟，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5. 晋级规则：

每个分站赛的获奖选手以及各行业排名前2名的选手晋级行业赛。

（三）行业决赛

1. 比赛时间：2026年11月下旬。

注：具体比赛时间以组委会最新通知为准。

2. 赛事安排：

行业赛按新一代电子信息、数字与时尚、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新材料、生物医药与健康、海洋经济七个行业分别比赛。

3. 办赛模式：

各海外分站赛组织行业决赛选手来深参赛。比赛采用英语答辩（PPT中英双语字幕）的形式进行评审，每个项目比赛时间15分钟（汇报8分钟，评委问答7分钟），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4. 晋级规则：

行业决赛结束后，根据选手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评选出行业决赛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根据各行业评分高低排名，决出各行业一、二等奖项目晋级总决赛。

（四）总决赛

1. 比赛时间：2026年12月上旬。

注：具体比赛时间以组委会最新通知为准。

2. 办赛模式：

各海外分站赛组织总决赛选手来深参赛，总决赛采用现场评审，并现场公布评审结果。

总决赛采用“英语路演+答辩”（PPT中英双语字幕）的形式进行评审。每个项目比赛时间15分钟（路演8分钟，评委问答7分钟），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最终得分。

3. 奖项设置：

总决赛结束后，由专业评委评选出总决赛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

（五）来深考察交流

组织部分参赛选手来深实地考察我市创新创业环境。同时，举办政策解读会、融资对接会、推介会、讲座论坛等各类交流活动，组织选手与我市创业服务机构、创业园区、孵化器、投资机构、优秀企业等进行对接。

(六) 领奖材料

1. 领奖材料清单:

(1) 领奖协议书: 按大赛组委会模板填写打印, 所有项目成员手写签名, 提供原件;

(2) 身份证明材料: 护照或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需与大赛报名系统一致;

(3) 开户银行信息: 包括银行名称(含支行)、银行地址、银行账号、银行国际代码Swiftcode、国际银行账号号码IBAN、银行识别码BIC、收款人名称、收款人地址。

2. 补充说明:

(1) 大赛组委会提供领奖协议书模板, 为避免填写不清晰, 协议书内容应在电脑上填写后再打印签字。

(2) 大赛组委会仅支持人民币和美元账户, 请勿提供其他币种账户; 因汇率浮动较大, 建议使用人民币账户。

(3) 参赛者提供真实、准确的个人身份信息后, 大赛奖金将发至参赛团队指定的其中一名参赛者在中国或者海外的个人账户。

奖励和支持政策

(一) 奖金设置

总决赛			
奖项	数量	奖金	落地补贴（符合条件的）
一等奖	1	50万元人民币	100万元人民币
二等奖	3	25万元人民币	50万元人民币
三等奖	6	15万元人民币	30万元人民币

行业决赛		
奖项	数量	奖金
一等奖	1	15万元人民币
二等奖	2	10万元人民币
三等奖	3	5万元人民币

海外分站赛决赛、APEC邀请赛决赛		
奖项	数量	奖金
一等奖	1	10万元人民币
二等奖	2	5万元人民币
三等奖	3	3万元人民币

（二）配套政策

大赛除设立奖金外，将搭建大赛对接服务平台。大赛对接服务平台设立大赛服务机构库、专家库，与合作投资机构成立创投资金池为参赛项目提供服务，同时在创业空间、创业服务、人才政策等方面提供一系列的配套扶持政策。

海外分站赛晋级项目核心成员应大赛组委会邀请来深参加考察交流的，由大赛负担其来深费用。项目落户深圳后可按规定申请相关政策资助及政府股权有偿资助优先支持。可优先入驻市区留创园、孵化器、产业园区，符合条件的可获得房租减免、补贴等优惠，以及通过大赛对接服务平台享受创业培训、管理咨询、导师辅导、专利申请、创新资源共享、专业展会、国际交流及人才招聘等配套服务。

序号	类别	优惠政策
1	落地政策支持	总决赛获奖项目的主要核心成员，赛后项目成功落地深圳的，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申请我市政策，享受相关待遇。
2	创业大赛资助计划	大赛对接政府创业资助扶持，对符合申请条件、深圳市产业扶持政策，且在深圳实施项目产业化或创办企业的获奖者，可申请市级创业类资助。
3	创投基金融资计划	大赛备案创投机构将组合形成一定规模的创投资金池，对大赛优秀项目进行组合投资，同时提供专业的管理、咨询、商业企划等配套服务。

4	科技金融政策支持	政府股权投资资金对接大赛，为符合条件的获奖项目提供股权投资。对符合申请条件、深圳市产业扶持政策，且在深圳实施的获奖项目，按规定优先获得政府股权投资。
5	大赛投资金融服务	大赛提供投资对接和金融综合服务。建立投资机构库，为参赛者和入库投资机构提供信息查询、对接会组织、项目集中展示、闭门会议等服务。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为参赛项目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优质金融服务，精选多家银行机构开展以“投融资”“人才贷”等多种形式的金融服务方案，丰富企业在融资方面的多元选择。
6	创业空间	海外分站赛获奖项目的人才或团队来深发展的，可优先入驻市区留创园、孵化器、产业园区，符合条件的可获得房租减免、补贴等优惠。
7	创业服务	海外分站赛获奖项目的人才或团队来深发展的，可享受创业培训、管理咨询、导师辅导、专利申请、创新资源共享、专业展会、国际交流及人才招聘等配套服务。
8	项目落地区提供的其他支持政策	落地相关承办区的项目，将享受所在区为其提供的奖金、人才、科技、金融、税收、场地、安居等一揽子优惠支持政策。

特别说明：以上政策及相关规定请关注大赛官方网站了解最新政策详情。大赛支持政策和对接实施办法以官方公布为准。

其他参赛事项

赛事全程摄影录像，在电视、网络等相关媒体进行展播，在大赛合作投融资对接平台直播或录播。

大赛优秀项目将被选送至大赛合作投融资对接平台展示和对接，协助参赛者对接深圳高新产业资源和创投资源。

大赛组委会将针对晋级的参赛者举办相关培训活动，具体时间和地点敬请关注大赛官方网站。大赛时间如有调整，将在大赛官方网站公告，敬请留意。

本参赛手册版权归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组委会所有，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组委会对本手册具有最终解释权。手册内容仅供参考，如有调整以大赛网站公布内容为准，欢迎访问。

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官网:

www.itcsz.cn

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组委会秘书处:

电子邮箱: itcsz-service@qlmtalent.com

联系方式: (86) 0755-82311962